

單一身分驗證 ▾

其他登入



操作說明

- 師生請使用「單一身分驗證」登入，其他登入將於111學年度第2學期起關閉教師及學生登入。
- 家長請使用「單一身分驗證」登入，如您尚未有單一身分驗證帳號(親子帳號)，請至[酷課雲網站](#)或下載酷課APP進行親子綁定。
- 驗證碼英文不分大小寫。
- 第一次登入後請儘速修改密碼。
- 密碼含英文請注意大小寫。
- 密碼錯誤3次，將鎖定15分鐘，請稍後再登入。
- 建議使用Chrome, Firefox以取得較佳的使用者體驗。

新生報到

系統服務網

點選『新生報到』登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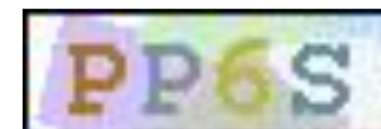
新生報到系統

新生報到登入

帳號

密碼

驗證碼



※驗證碼不清楚時，可重新點選圖片重新產出。

登入

清除

操作說明

- 帳號為新生的身份證字號、居留證號碼、護照號碼。
- 預設密碼為民國年出生年月日(如民國99年9月9日請輸入 **0990909**，共7碼)。
- 因應個資安全維護，第一次登入請先變更密碼。
- 驗證碼英文不分大小寫。

 [忘記密碼](#)

登入帳號及密碼請參閱

注意：為避免帳號遭到盜用，請勿繼續使用預設密碼！新密碼設定規則：密碼長度至少8碼以上，且需混合英文字母及數字。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E-Mail：

確認修改

E-Mail請填常用信箱，忘記密碼時可使用。

新生報到系統

開放時間：115/07/07 08:00 ~ 115/07/09 11:00 | 上次資料更新時間：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 南小港



填寫操作說明(必看!!) ✓

填寫說明單項較長請向右滑動

1. 此為正式學籍資料，請詳實填寫。若學校上傳資料有誤，可自行修正。
2. 英文譯名請務必依照【護照上之譯名】填寫，供日後製作畢業證書使用。
3. 若無護照者，請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文姓名中譯英系統查詢後填寫。
4. 有關台北通數位學生證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1) 同意授權方能享有學生證悠遊卡、台北通會員快速註冊以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卡證整合等功能。
5. 特殊身分減免調查，請勾選身分別並上傳證明文件，7/24（五）前另外繳交【申請表及存摺封面影本】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6. 前項申請表需使用新生暑期手冊【附件四】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學雜費減免申請表，不使用系統內的範本。
7. 其他資料填寫開放至7/17（五）晚上24時止，請把握時間儘速填寫完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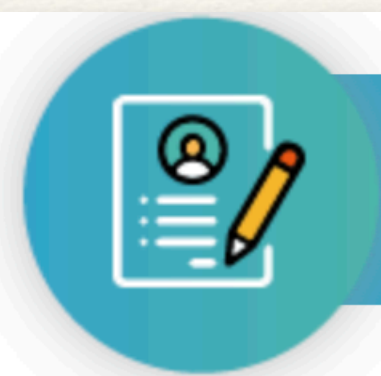


為該項目已填寫完成



為該項目尚有資料未填寫完成

『填寫操作說明』務必閱讀！
視窗畫面較小時，可向右滑動



基本資料 ✓

學號

11530003

姓名

南小港

英文譯名* 請填寫與護照一致(注意大小寫)。無護照者，請參考外交部譯音系統

Zhang

外交部譯音系統

性別

男

血型

AB

出生地*

桃園市

出生日期

民國 90 年 04 月 03 日

星座

處女座

原住民身份*

請選擇

原住民族別

請選擇

家庭狀況*

家長皆為本國籍

請選擇

單親*

請選擇

本土語言*

請選擇

腔調*

請選擇

* 字號的資料為『必填』，需填寫完畢才能存檔繼續下一關

戶籍通訊

行動電話

戶籍電話

 -

通訊電話

 -

戶籍地址

郵遞區號查詢

範例: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1樓

通訊地址*

同戶籍地址

範例: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1樓

電子郵件*

其他註記說明

暫存

存檔 | 下一步

按下[暫存]，系統將保留您所填寫的資料。確認資料填寫完成，請按[存檔|下一步]

多利用『暫存』避免填寫資料遺失
填寫完後務必按下『存檔』



家庭資料

家長1

家長2

監護人

緊急聯絡人

兄弟姊妹

同住親屬

家庭現況

家庭資料請逐項填寫

姓名*

張家長1

☐ 不詳

學歷*

請選擇

現況*

請選擇

行動電話*

職業*

F.農

國籍*

請選擇

職稱*

電子郵件*

工作機構*

身份證字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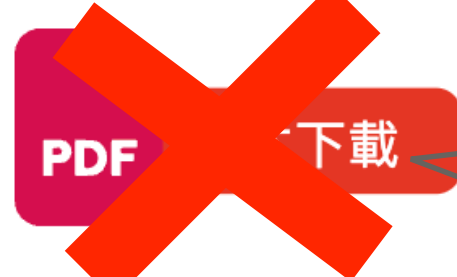
公司電話

居留證號碼

若需要申請學費補助者，請填寫父母親正確的身份證字號，若不需申請則可不填寫。



特殊身分減免 ☒



不要使用系統範本

☐ 無

☐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身心障礙學生

☐ 低收入戶子女
(減收全部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 中低收入戶子女
(符合免學費資格者，另減收60%雜費、實習實驗費，不符合免學費資格者，減收60%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 原住民

☐ 特殊境遇家庭
(需縣市政府、公所開立之有效期限內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 (符合免學費資格者，另減收60%雜費、實習實驗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申請『特殊身份減免』者，請在系統上上傳相關證明文件，並於7/24(五)前繳交【右側申請表】（新生報到手冊附件四）及【學生匯款存簿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雜費減免 申請表

(本表適用 115 學年度起高中 3 年申請，惟須視減免身分分別更新證明文件)

☐ 學年度 ☐ 第 1 學期 ☐ 第 2 學期	學號		姓名	
☐ 學年度 ☐ 第 1 學期 ☐ 第 2 學期	班級	高一_____ 高二_____ 高三_____		
☐ 學年度 ☐ 第 1 學期 ☐ 第 2 學期	座號			
同時具有多項補助減免身份者請複選，同性質補助減免不得重複請領，將擇優辦理。		家長簽名		
勾選	減免身分別	減免項目	繳驗證明文件	
	低收入戶子女	雜費全免、家長會費、團保費、教科書費、課輔費、午餐費	1. 有效低收入戶證明影本(當年度，隔年請更換新證)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中低收入戶子女	雜費減免 60%、課輔費、午餐費	1. 有效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當年度，隔年請更換新證)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家庭突遭變故 (類別:_____)	午餐費、雜費減免 60%(限特殊境遇子女)	1. 請由下方(備註 1)的六項中擇一檢附證明文件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家庭情況特殊無法檢附證明文件者	午餐費、課輔費	★請另外填寫安心就學家境情況特殊申請表!!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原住民(備註 2) ☐ 設籍臺北市 ☐ 設籍其他縣市	雜費全免、團保費、午餐費	1.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核定半、全公費待遇之軍公教遺族	雜費全免、主副食費、書籍費、制服費相關補助(備註 3)	1. 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2.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3.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撫卹期滿及領受一次撫卹金之軍公教遺族	雜費全免(備註 3)	1. 檢附卹亡給與令、撫卹令、傷殘撫卹令、年撫卹助(卹)金證書等證明文件。 2.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身心障礙學生	午餐費(限身心障礙學生) ☐ 重度/極重度:雜費全免、團保費	★全戶年收入須低於 220 萬元，統一財稅查調!! 1. 鑑輔會核發之證明或本府社會局核發之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2.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中度:雜費減免 70% ☐ 輕度:雜費減免 40%		
	免收家長會費★由高年級兄姐提出申請 弟妹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 備註 1:

- 六個月內家長或主要收入者失業、受裁員、無薪假或失能。
- 六個月內家庭遭逢重大災難。
- 本人為「特殊境遇家庭」子女。(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 本人領有「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 本人、父母(監護人)或同戶人口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
- 父母(監護人)或同戶人口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非國民年金)

※ 備註 2:「臺北市原住民學生教育補助(交通費及獎助學金)」僅針對設籍於臺北市的學生，如戶籍非設籍於臺北市者不可申請。

※ 備註 3: 實際補助項目依照當學期「軍公教遺族學生就學優待」公文而訂。

※ 備註 4: 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113 年 2 月)起，所有具有中華民國國籍的高級中等學校(所有公私立高中職)學生，均不必繳納學費，重讀及透過私立學校獨立招生管道入學就讀者除外。

屬於本校申請表中『家庭突遭變故』者請勾選此類，如屬『家庭情況特殊無法檢附證明者』無法在報到系統中勾選，請另外洽詢註冊組（#225、224）

☐ 經濟弱勢家庭

(就學費用補助(學費、雜費、其他就學所需相關費用)，同一學期以補助1次為限，且不包括已享有政府其他各類就學所需相關費用補助或減免者。每學期不得超過5000元。)

經濟弱勢學生，指突遭變故或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致無法順利受學校教育之在學學生（以下簡稱學生）；其突遭變故或因其他特殊狀況之情形如下：

1. 戶內人口死亡、遭受意外傷害或罹患重病。
2. 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失業、失蹤、應徵集、召集入營服兵役或替代役現役、入獄服刑、因案羈押、依法拘禁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
3. 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財產或存款帳戶因遭強制執行、凍結或其他原因未能及時運用。
4. 已申請福利項目或保險給付，尚未核准。
5. 遭家庭暴力、性侵害或經社政機關庇護安置。
6. 因天然或人為災害、事故或經濟發生變故致生活發生困難。
7. 其他經教育部認定之特殊狀況

上傳證明文件

上傳項目

下載

退回狀況

退回原因

特殊身分減免證明文件

• 請選擇圖檔或PDF檔(jpg,gif,png,pdf)

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

• 檔案不得超過5MB

• 若有多重身分，請合併拍照後再上傳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雜費減免申請表

(本表適用 115 學年度起高中 3 年申請，惟須視減免身分別更新證明文件)

☐ _____學年度 ☐ 第 1 學期 ☐ 第 2 學期	學號		姓名	
☐ _____學年度 ☐ 第 1 學期 ☐ 第 2 學期	班級 座號	高一_____高二_____高三_____		
☐ _____學年度 ☐ 第 1 學期 ☐ 第 2 學期				
同時具有多項補助減免身份者請複選，同性質補助減免不得重複請領，將擇優辦理。		家長簽名		
勾選	減免身分別	減免項目	繳驗證明文件	
	低收入戶子女	雜費全免、家長會費、團保費、教科書費、課輔費、午餐費	1. 有效低收入戶證明影本(當年度，隔年請更換新證)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中低收入戶子女	雜費減免 60%、課輔費、午餐費	1. 有效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當年度，隔年請更換新證)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家庭突遭變故 (類別:_____)	午餐費、雜費減免 60%(限特殊境遇子女)	1. 請由下方(備註 1)的六項中擇一檢附證明文件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家庭情況特殊無法檢附證明文件者	午餐費、課輔費	★請另外填寫安心就學家境情況特殊申請表!!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原住民(備註 2) ☐ 設籍臺北市 ☐ 設籍其他縣市	雜費全免、團保費、午餐費	1.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2.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核定半、全公費待遇之軍公教遺族	雜費全免、主副食費、書籍費、制服費相關補助(備註 3)	1. 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2.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3. 新申請者請附上學生匯款帳號影本	
	撫卹期滿及領受一次撫卹金之軍公教遺族	雜費全免(備註 3)	1. 檢附卹亡給與令、撫卹令、傷殘撫卹令、年撫卹助(卹)金證書等證明文件。 2.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身心障礙學生	午餐費(限身心障礙學生) ☐ 重度/極重度:雜費全免、團保費	★全戶年收入須低於 220 萬元，統一財稅查調!!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中度:雜費減免 70% ☐ 輕度:雜費減免 40%	1. 鑑輔會核發之證明或本府社會局核發之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2.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免收家長會費★由高年級兄姐提出申請 弟妹班級: _____座號: _____ 姓名: _____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申請的戶籍謄本	

※ 備註 1:

1. 六個月內家長或主要收入者失業、受裁員、無薪假或失能。
 2. 六個月內家庭遭逢重大災難。
 3. 本人為「特殊境遇家庭」子女。(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4. 本人領有「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5. 本人、父母(監護人)或同戶人口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
 6. 父母(監護人)或同戶人口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非國民年金)
- ※ 備註 2:「臺北市原住民學生教育補助(交通費及獎助學金)」僅針對設籍於臺北市的學生，如戶籍非設籍於臺北市者不可申請。
- ※ 備註 3: 實際補助項目依照當學期「軍公教遺族學生就學優待」公文而訂。
- ※ 備註 4: 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113 年 2 月)起，所有具有中華民國國籍的高級中等學校(所有公私立高中職)學生，均不必繳納學費，重讀及透過私立學校獨立招生管道入學就讀者除外。

上傳證明文件

上傳項目

下載

退回狀況

退回原因

特殊身分減免證明文件

選擇檔案

上傳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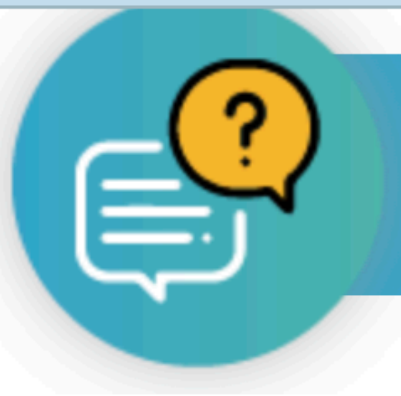
- 請選擇圖檔或PDF檔(jpg,gif,png,pdf)
- 檔案不得超過5MB
- 若有多重身分，請合併拍照後再上傳

***請先儲存，再列印申請表

存檔

列印同意書

特殊身份減免填完並上傳
資料後『存檔』即可，不要
列印同意書！



其他問題 ✓

項次

題目

答案

1

國中階段是否曾獲得縣市等級語文競賽前六名(國語或本土語皆可)

☒ 是 ☐ 否

2

國中階段是否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特優?(國語或本土語皆可)

☐ 是 ☒ 否

3

是否為新住民子女?
「新住民子女」是指出生時，父或母一方為居住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之國民，另一方為非居住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之國民（包含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或澳門居民），且該子女已在台設籍及就學者。）
*若父母雙方皆為外國

☐ 是 ☒ 否

本項資料事關115學
年度語文競賽參賽
資格，請留意填寫

暫存

存檔 | 下一步



台北通數位學生證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同意授權方能享有學生證悠遊卡、台北通會員快速註冊以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卡證整合等功能。

親愛的家長您好：

「台北通數位學生證」係臺北市國立及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學生身分識別之卡證，提供到離校刷卡通知及在籍學生卡片掛失等服務。為使持卡人可透過卡證資訊整合，獲得更完整的線上服務，包含悠遊卡記名（記名悠遊卡才可享有悠遊付線上儲值、於悠遊卡平臺掛失等功能）、台北通會員快速註冊以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卡證整合等功能。據此、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為提供相關個人資料，請您詳閱下列個人資料授權提供說明。

一、告知個人資料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明列以下告知事項，相關特定目的及類別代號，亦可於法務部網站查詢 (<https://www.moj.gov.tw/2204/2528/2529/2545/12798/post>)：

(一) 向本局蒐集個人資料之機關及公司：臺北市政府資訊局、市立圖書館總館、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二) 蒐集之特定目的：



列印報到單 

- 一、請確認上述各項皆已填寫及儲存完畢，並且不需再修改。
- 二、若超過填寫期限，將無法繼續填寫或修改，敬請把握開放期限儘快完成。

三、請按 **繳交並列印報到單** 鈕，攜帶本資料於指定報到時間前往指定地點，即可完

按下『繳交並列印報到單』（如右側所示），即可印出或截圖於7/9（四）9時～11時至本校繳交。

填寫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請在7/17(五) 24:00前完成填寫！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115學年度新生報到單



報到時間： 115/07/09（星期四）09:00 ～ 11:00

報到地點： 南港高中活動中心

報到序號： 0006

新生姓名： 南小港

畢業國中： 臺北市市立成德國中

入學管道：

【新生報到系統資料填寫狀況】



新生報到系統資料填寫完成，
請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

【新生報到注意事項】

特殊身分減免調查，務必於7/24（五）前繳交【申請表及存摺封面影本】至本校註冊組。惟申請表需使用新生暑期手冊【附件四】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學雜費減免申請表，不使用系統內的範本。